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港口镇 2026 年水塘河道清淤项目-监理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中山市港口镇水务事务中心 地址：中山市港口镇大南尾水闸 联系电话：欧工 0760-88404180
3	中介服务名称	港口镇 2026 年水塘河道清淤项目-监理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水利工程监理类别丙级或以上资质；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、本工程对港口镇大破浪涌、二破浪涌、十号涌和新建涌进行清淤。中选单位需根据业主要求，对承包单位在施工质量、进度、投资等方面，代表建设单位实施监督。 2、监理人需在开工前一周内向委托人提交一式两份监理规划，每周定期向委托人提交监理周报、每月定期向委托人提交监理月报一份。工程竣工验收后提交质量评估报告，以及监理总结报告书等资料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提供服务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：按发包人要求。
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。下浮率报价区间为 30% 至 35%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按监理相关行业收费标准计费，再乘以中^中下浮率。</p>
8	服务时间	本次服务工期：签订合同后至工程完工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工程完工后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按政府基建程序审批的流程进行服务内容、节点验收。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等。</p> 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按照行业有关规定执行。</p>
10	结算方式	工程监理费在竣工（交工、完工）验收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90%，施工结算并在缺陷责任期（保修期）满，监理职责完成后支付余下 10%。
11	违约责任	咨询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并支付：直接经济损失 × 酬金比率（扣除税金），总额不超过合同监理费（扣除税金）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		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<p>1.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
